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4年3月28日

银华消费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 年度 报告摘要

2013年12月3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3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银华消费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消费分级股票(场内简称:银华消费)		
基金主代码	16181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9月28日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1,142,676.95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1年10月17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瑞吉	银华瑞祥	银华消费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047	150048	16181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份额总额	6,645,205.00份	26,580,823.00份	127,916,648.95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大消费行业中具有持续增长潜力的优质上市公司,以分享中国经济增长与结构转型带来的投资机会,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大类资产配置过程中,将优先考虑对于股票类资产的配置,在采取精选策略构造股票组合的基础上,将剩余资产配置于固定收益类和现金类等大类资产上。我国经济从投资拉动转向消费拉动是大势所趋,在这一过程中,我国居民收入水平持续提高,各个消费子行业均受益于居民消费升级的大趋势,本基金将对经济转型过程及其带来的消费结构的变化趋势进行跟踪分析,不断发掘各个行业的投资机会。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其中投资于大消费行业上市公司股票的资产不低于股票资产的80%;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8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作为行业基金,在享受消费行业收益的同时,也必须承担单一行业带来的风险,从本基金所分离的两类基金份额来看,银华瑞吉份额具有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银华瑞祥份额具有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

下属三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	高风险、高预期收益。	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凌宇翔	田青
	联系电话	(010)58163000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yhjj@yhfund.com.cn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3333,(010)85186558	(010)67595096
传真		(010)58163027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yh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办公地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3年	2012年	2011年9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6,443,511.42	-4,632,390.52	-11,199,728.41
本期利润	27,235,892.09	9,020,201.22	-18,230,640.9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964	0.0461	-0.0597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7.82%	4.87%	-6.0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2.41%	3.29%	-8.3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3年末	2012年末	2011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0,966,349.35	-12,777,342.54	-16,576,368.93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301	-0.0828	-0.082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3,025,636.53	145,491,161.05	184,178,359.1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36	0.943	0.917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3年末	2012年末	2011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5.94%	-5.29%	-8.3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本报告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1年9月28日,2011年度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期间为2011年9月28日至2011年12月31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04%	1.54%	-1.75%	1.17%	-5.29%	0.37%
过去六个月	10.83%	1.50%	10.17%	1.08%	0.66%	0.42%
过去一年	22.41%	1.43%	5.75%	1.03%	16.66%	0.4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94%	1.19%	-0.98%	1.02%	16.92%	0.17%

注: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大消费行业中的优质上市公司,考虑本基金主要以公司上市的股票资产投资比例,本基金选择市场代表性较好、具备较好公信力的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8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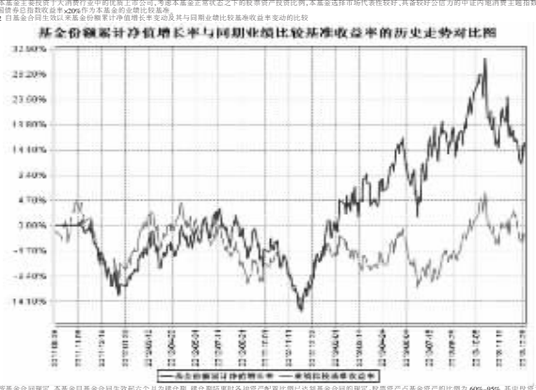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投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其中投资于大消费行业上市公司股票的资产不低于股票资产的80%,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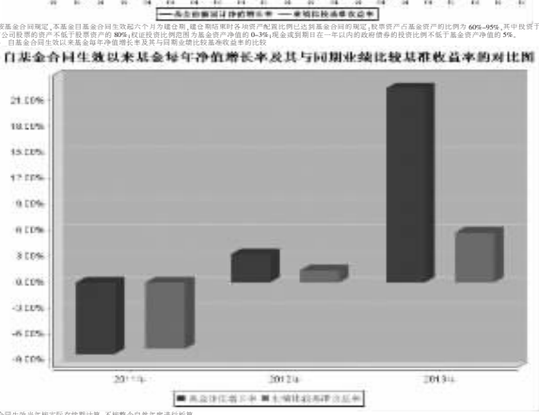

注:自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投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其中投资于大消费行业上市公司股票的资产不低于股票资产的80%,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简介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5月28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证监基金字[2001]7号文)设立的全国性资产管理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公司的股东及其出资比例分别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9%、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9%、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1%及山西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19%,公司的主要业务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公司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44只证券投资基金,其中包括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价值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内需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稳健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保证金货币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息产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消费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泰积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50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50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永兴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交易货币市场基金、银华交易货币市场基金(LOF)、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500等权重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泰积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50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50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永兴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交易货币市场基金、银华交易货币市场基金(LOF)、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500等权重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泰积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50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50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中证等权重30/7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沪深300等权重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等权重证券投资基金和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同时,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着多个公募证券基金,企业年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马君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3年12月16日	-	5年	硕士学位,2008年9月至2009年3月任职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金融工程师,2009年3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职务,自2012年9月4日起担任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韩广智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2年11月20日	2013年12月17日	5年	博士学位,曾在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士后工作站任博士后研究员,并曾就职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组合经理职务,自2013年3月起担任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周思聪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2012年2月20日	-	5年	硕士学位,2008年7月加入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行业研究组长,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离任职日期和期末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告信息确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本基金管理人于2014年1月1日起根据国务院公告下发本基金基金经理,具体请参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银华内部控制大纲》、《银华内部控制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勤勉尽责地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司层面的《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对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监督稽核等相关环节做了制度上的约束,该制度适用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公募基金、社保组合、企业年金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等,规范的范围包括不同子公司之间投资、交易、监督稽核等相关环节的公平交易。

为了规范本基金管理人各投资组合的证券投资组合的执行过程,完善公平交易的执行流程,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定了《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执行制度》,制定了公平交易的执行流程及相关情况的审批机制,明确了交易执行环节的集中交易制度,并对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措施进行了完善。

此外,为了加强对异常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本基金管理人还制定了《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实施细则》,规定了异常交易监控的范围以及异常交易发生后的分析、说明、报备流程。

对照2011年8月份新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基金管理人对于上述制度进行了修改完善,进一步修订了公平交易的范围,修订了对不同投资组合间投资决策的控制流程,并增强了本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的要求,具体控制方法为:1.交易所市场的公平交易均通过集中交易系统实现,不能单独控制人为干预,所有交易均通过集中投资管理系统公平交易模块电子化强制执行,公平交易执行结总后;2.一般情况下,场外交易指令以组合的名义下达,执行交易员以组合的名义进行一级市场申购赎回和及二级市场交易,并确保非集中投资公共交易指令一致性,且执行交易员分别为1:4比例和2位交易员共同执行;3.对于部分债券、股票等交易品种,本基金管理人采取了公共交易的交易、各投资组合按规定交易额度分配组合独立交易指令的交易价格和数量、交易管理部根据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4.本基金管理人使用恒生03.2系统的公平交易模块分析模块,定期及不定期进行报告分析,对公平交易的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并定期向董事会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事前规避控制环境、事中强化落实执行、事后进行反馈纠正的三大环节,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投资决策和交易执行。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及相关配套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各个环节,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投资决策和交易执行。

在研究分析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

在投资决策环节,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监察稽核工作制度,并以风控小组为日常监督机构,定期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平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14次,原因是指数型投资组合按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分析

2013年年初,市场对于经济复苏的力度、动力存在较大的希望,但是,随后的情况表明,总体来看投资显示的经济复苏力度较弱,市场之前较高的预期落空,同时,市场利率不断攀升,流动性紧张的情况时有发生;市场在二三季度整体表现平淡,大盘呈现震荡向下的走势,与之对应的是,以创业板为代表的小盘股大幅度走强,创业板指数创下历史新高。2013年底,宏观经济环境在经历了三季度的较段性修复之后,叠加上IPO开闸等事件,整体来讨论板块大的成长股治理板块大幅度的回调,大盘股和价值股的修复和恢复。

整体说来,2013年消费行业的表现低于大盘,大部分消费子行业大幅度跑赢大盘,同时,消费各个行业的分化的进一步明显,新兴消费类行业大幅度跑赢传统消费类行业,并且,2013年消费品板块延续了2012年大盘走向走势的趋势,在大盘股相对较强的一四季度,消费板块相对较弱的一四季度,消费板块整体走势显著强于大盘,分行业看,传媒、计算机、消费电子、食品、家用电器商贸零售、纺织服装、商业零售等板块涨幅相对靠后,不少个股价格创出历史新高。

行业配置方面,本基金全年对于传媒、食品、家用电器、计算机、生物医药的配置相对较高,并且给投资比例对于商业零售、纺织服装、消费电子、农林牧渔、家用车、消费金融等行业进行了配置。

全位方面,本基金整体保持较高的仓位,我们从长期看好消费类股票的角度出发,日年初至四季度期的角度出发,日年初至四季度期的仓位一直较高,尤其是在二季度、三季度保持了较高的仓位,获得了不错的超额收益,四季度中期考虑到市场波动为IPO开闸后对消费板块、成长板块的高估值有所担心的风险,本基金的仓位较期初有所降低,并风险释放后,在四季度后期仓位重新提高。

我们做了下选择在当前的经济环境中,能够积极应对新型的发展方向,基本面有望保持稳定增长并且具有广阔发展空间的优秀企业,以期获得一定的超额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136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2.4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5.7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4年,宏观经济有望保持稳定,宏观面出现较大变化的可能性较小,但是各种经济转型和变革的趋势已经非常明显,看外围经济,美国QE退出的趋势已经明确,纵然消费股、成长股在四季度出现了一定程度的回调,但是我们认为在新的经济模式,技术革新带来的新的投资机会,并未最新出的社会上,消费概念、成长板块依然是我们看好这个空间和投资机会。

2013年整个热闹的大众消费品已经呈现出非常明显的消费升级特征,可以说是大众消费品品牌化的过程。从长远来看,消费行业的特征要受益于中国经济结构转型,居民消费升级,人口红利等大背景,三中全会的一系列改革措施也对消费品行业创造有利的条件,此外,在互联网时代发展,移动互联普及,物流体系的不断完善等这些外部因素的发展方向,新的商业模式层出不穷,优秀的消费品企业将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因此,消费品各个子行业处理增速明显出现较大分化,消费行业的结构化的投资机会还将持续;龙头企业的价值将日益凸显。2014年,消费品板块龙头在在稳健确定性的驱动下,同时结合估值切换,不少企业存在较好的投资价值。

此外,本基金将积极地优选的消费品个股及主题品种,在自下而上的基础上,结合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在对消费品行业的发展趋势、基本面的研究和持续跟踪,结合经济、技术等最新的发展趋势,不断对消费板块的各个子行业进行比较,力争尽可能多地挖掘出具有投资价值、基本面长期向上,并且符合最新的经济发展趋势的个股,充实本基金备选库和投资池,力争为投资人带来较好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网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报基金托管人核对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师日的相对同时进行。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联合发布《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引(试行)》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的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按照取得日1个月(指1个月的公历月份,下同)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净额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储蓄存款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发行债券的企业和银行在派息、分红、付息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7.4.6.3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2]128号文关于开展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储蓄存款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发行债券的企业和银行在派息、分红、付息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7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05年6月13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财税[2005]102号文规定,扣缴个人应代收代缴个人所得税,减按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的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按照持股期限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08年10月9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储蓄存款利息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山西海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银华财富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子公司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北证券	50,654,599.06	3.50%	4,914,126.26	0.51%
西南证券	30,492,548.40	2.11%	2,122,052.46	0.22%
第一创业	24,384,895.28	1.69%	18,864,740.68	1.98%

7.4.8.1.2 债券交易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7.4.8.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7.4.8.1.4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东北证券	44,824.16	3.41%	-	4,348.51	2.20%	-
西南证券	27,760.48	2.11%	19,459.88	1,852.61	0.23%	-
第一创业	22,199.91	1.69%	19,088.39	16,397.02	2.02%	-

注:2013年应付给关联方的佣金中,预计将支付给券商用于证券投资研究服务的佣金为:东北证券:0.00元;西南证券:0.00元;第一创业:0.00元。

7.4.8.2 报告期内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8.3 关联方投资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9,322,459.00	160,071.33	17,139,965.38	256,015.19

7.4.8.6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9 期末/2013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性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性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4.10.1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7.4.10.2 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4.10.3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2014年3月25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61,544,891.20	87.72
	其中:股票	161,544,891.20	87.72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470,332.56	5.69
6	其他各项资产	12,142,657.47	6.59
7	合计	184,157,881.23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1,913,458.73	6.51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91,854,435.99	50.1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1,429,341.85	11.71
J	金融业	9,876,050.00	5.40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1,243,125.18	11.6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228,479.45	2.86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61,544,891.20	88.26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177	中海达	229,905	6,149,958.75	3.36
2	000998	隆平高科	219,973	6,000,863.44	3.28
3	002041	登海种业	169,951	5,912,595.29	3.23
4	601318	中国平安	135,000	5,633,550.00	3.08
5	601888	中国国旅	159,904	5,580,649.60	3.05
6	000651	格力电器	170,000	5,552,200.00	3.03
7	002344	海宁皮城	266,199	5,531,615.22	3.02
8	002594	比亚迪	146,672	5,526,600.96	3.02
9	000860	顺鑫农业	359,024	5,514,608.64	3.01
10	600138	中青旅	310,378	5,468,860.36	2.99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yhfund.com.cn)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104	乐视网	21,972,885.89	15.10
2	000651	格力电器	18,915,649.42	13.00
3	600612	老凤祥	18,845,198.30	12.95
4	600305	恒顺醋业	18,196,669.26	12.51
5	002385	大北农	15,051,587.95	10.35
6	300058	蓝色光标	14,968,972.01	10.29
7	600138	中青旅	14,162,545.62	9.73
8	000998	隆平高科	13,268,544.51	9.12
9	000661	长春高新	12,459,145.91	8.56
10	300177	中海达	11,138,628.43	7.66
11	000848	承德露露	11,013,124.19	7.57
12	002570	贝因美	10,969,153.68	7.54
13	002230	科大讯飞	10,694,150.34	7.35
14	300024	机器人	10,382,054.96	7.14
15	600388	龙净环保	10,371,536.09	7.13
16	002216	三全食品	10,360,904.35	7.12
17	600809	山西汾酒	10,016,511.62	6.88
18	300212	易华录	10,005,265.10	6.88
19	002477	雏鹰农牧	9,871,330.34	6.78
20	600597	光明乳业	9,838,675.56	6.76
21	002508	老板电器	9,739,484.36	6.69
22	300027	华谊兄弟	8,807,382.90	6.05
23	603000	人民网	8,791,643.41	6.04
24	600073	上海梅林	8,714,046.50	5.99
25	300146	汤臣倍健	8,714,025.23	5.99
26	300252	金信诺	8,670,908.73	5.96
27	600066	宇通客车	8,347,367.36	5.74
28	002439	启明星辰	8,181,430.80	5.62
29	600837	海通证券	8,090,714.00	5.56
30	600519	贵州茅台	7,943,165.82	5.46
31	600518	康美药业	7,693,350.31	5.29
32	300090	盛运股份	7,636,692.15	5.25
33	002327	富安娜	7,547,112.18	5.19
34	002241	歌尔声学	7,537,918.84	5.18
35	300133	华策影视	7,318,462.25	5.03
36	601888	中国国旅	7,299,610.07	5.02
37	002104	恒宝股份	6,971,446.38	4.79
38	600887	伊利股份	6,805,279.82	4.68
39	002024	苏宁云商	6,425,310.40	4.42
40	000026	飞亚达A	6,376,477.72	4.38
41	002612	朗姿股份	6,240,662.16	4.29
42	300070	碧水源	5,974,377.27	4.11
43	002594	比亚迪	5,894,882.86	4.05
44	000921	海信科龙	5,825,688.66	4.00
45	000901	航天科技	5,822,378.35	4.00
46	000333	美的集团	5,757,912.07	3.96
47	000860	顺鑫农业	5,723,568.46	3.93
48	002482	广田股份	5,712,815.61	3.93
49	300205	天喻信息	5,683,330.26	3.91
50	000625	长安汽车	5,610,023.35	3.86
51	600038	哈飞股份	5,599,511.00	3.85
52	002041	登海种业	5,583,222.29	3.84
53	601318	中国平安	5,577,745.00	3.83
54	000826	桑德环境	5,496,360.28	3.78
55	600429	三元股份	5,243,895.52	3.60
56	002179	中航光电	5